

我国近代专业音乐教育的先驱——“国立音专”

■ 李 永

摘 要:“国立音专”作为我国第一所独立的高等音乐院校,其不仅具有开拓性的历史地位,更对我国音乐教育事业的发展有着深远的影响。本文通过对音专的形成与发展历程、优秀的师资队伍与高质量的教学水平以及在音乐创作与音乐理论方面的卓越成果等方面的论述,进而揭示出“国立音专”的地位及其影响。

关键词:“国立音专” 萧友梅 音乐创作 地位 影响

如果将我国悠长的历史看作浩繁的星空,那么历史中的典型事物便是点缀星空的颗颗明星,形成了一幅多彩的历史画卷。当我国的音乐机构在经历了周代“大司乐”的雅乐模式、秦汉“乐府”的俗乐模式、唐朝“大乐署”、“教坊”、“梨园”的燕乐模式后,近代专业音乐机构“国立音专”的形成与发展又为这幅历史画卷增添了浓墨重彩的一笔,成为我国近代音乐史中最璀璨的一颗明星。

我国当今的音乐事业在借鉴西方高度声乐化和高度器乐化的新音乐形态下蓬勃发展,专业音乐学院及艺术院校林立、师范类高校音乐系遍地开花,面对今天的繁荣,所有这一切都离不开20世纪初创立的第一所专业音乐院校——萧友梅领导下的“国立音专”。“国立音专”培养大量的优秀人才,为我国近一个世纪的音乐事业打下了半壁江山。

一、从“国立音乐院”到“国立音专”的发展历程

“国立音专”的前身是“国立音乐院”,这是我国第一所独立的高等音乐学府。它的形成及日后的发展离不开两个核心人物:蔡元培和萧友梅。国立音专得以创立,离不开蔡元培先生的全力支持;国立音专得以发展,离不开萧友梅先生所付出的毕生心血。

“国立音乐院”成立于1927年11月27日。其成立之前的准备工作从7月份就已经陆续开始。1927年7月,当时的南京国民政府将要成立,一直全力支持萧友梅办学的蔡元培先生,已定将担任相当于今天教育部的国民政府大学院长,萧友梅便决议南

来,向蔡先生提出一个要求,请他于大学院成立时,在上海创设一间音乐院”。《国立音乐院成立记》所记萧友梅报告筹备经过:国立音乐院于1927年10月初旬大学院成立时决定开办,当时暑期已过,而财政部还未拨来开办经费,后经杨杏佛极力争取,方从财政部争来少许款项,便于10月26日草拟招生简章登报招生,于11月1日起报名,10日至12日入学考试,在上海考生考毕,并于11月16日开始上课时,又收到外埠要求补考的好几封信,便允准他们在11月21、22两天内补考,而于11月24日全校开始上课,11月27日补行国立音乐院的开学礼。关于其成立,在当时上海的多报有所刊登。《民国日报》在1927年11月28日的第2张(版)右下角上刊登了《国立音乐院行开院礼》的报道,全文如下:

国立音乐院昨日(念七)下午二时举行开院礼,以该院演奏所作临时礼堂中悬党国旗及总理遗像,出席者蔡院长元培、大学秘书长金曾澄、行政处长杨杏佛及褚谊民并各教员等。行礼如仪后,主席蔡院长致训词,次萧友梅报告筹备经过,旋由来宾金杨诸君相继演说,国文教授易韦斋亦对学生致勉励语。继请教员王瑞娴女士独奏钢琴,朱荇青先生琵琶独奏,淮阴平楚陈承弼先生小提琴等。众皆鼓掌。随即摄影各进茶点而散。

1929年7月,“国立音乐院”改组为“国立音乐专科学校”。关于这次改组,还伴随有一场学潮。关于这次学潮,流传过很多说法,但关其经过廖辅叔先生记忆深刻。1929年6月,忽然发生了一次风潮。起因是学校宣布,学生暑假留校住宿一律要交八元宿

杂费,引起来家在外地、暑假主要住校的学生的反对,于是学生会决定罢课。本来这样的问题是不难解决的,不幸的是有人希望风潮闹大,闹到学生跑到南京去请愿,以便趁机把萧友梅赶下台。结果弄到萧友梅辞职,音乐院停办。恰巧是年8月南京教育部公布《专科学校组织法》,依照这个组织法的规定,上海音乐院和杭州艺术院都要改为专科学校。这样一来,原音乐院的学生要凭音乐专科学校所发的开学通知书才可以来校注册。没有收到通知书的“闹事”学生就等于被开除了学籍。萧友梅受聘为音乐专科学校的校长。

改组后的国立音专在萧友梅的苦心经营下踏上了新的征程。学校设有本科、本科师范科、选科、附设高级中学、高中师范科、实习班等。又分理论作曲、钢琴、小提琴、声乐、国乐、师范7个专业组。本科修业年限不定,以修满学分作为标准,平均修足20学分为一学年,选修生修足10学分为一学年。另设特别选科,转收额满或为定章所不能入学之学生,费用全部自负;又设实习班,由师范生实习授课。这充分体现了萧友梅在音专布局设置的合理性及其在专业音乐领域的实践精神。

二、艰苦的办学条件与高质量的教学水平

国立音专的成立正是我国最为复杂和困难的时期。办学条件异常艰苦,经费严重短缺,而且常常不能按时发放,学校的财政经常处于十分艰难的状况,甚至难以交纳房租。校址又经常搬迁。“在国立音乐院成立后的两年间,学校就从开校时租赁的环龙路(今重庆南路)陶尔斐斯路(今南昌路)56号,于1928年初迁至霞飞路(今淮海中路)1090—1092号,同时在辣斐德路(今复兴中路)1325号桃园村另租房屋,为男女生宿舍。后来学校也三天两头地租房搬家,以致使萧友梅常以‘学校搬家是家常便饭’来自嘲和安慰不胜其烦的师生”。据统计,开院后的头一个十年中竟八迁校址。有的时候,学校比较大的房间全都用作教室,而校长室就在阳台上,在栏杆上面装一排玻璃,挡风遮雨,因陋就简。

与艰苦的办学条件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学校优秀的师资力量和高质量的教学水平。高质量的师资是一个学校得以发展的重要保证,也是学校建设的生命线。音专在当时集中了一批外籍音乐家任教,“老音专虽小,但由于两次世界大战期间,大量的欧洲音乐家都集中到远东的上海,使上海老音专成为中国现代音乐文化的摇篮。”其中有俄罗斯著名钢琴家查哈罗夫(Prof.B.Zakharoff),意大利小提琴家法利国(一译富华 Arrigo Foa)和俄罗斯大提琴家余甫嗟夫(Prof.I.Shevztzoff)以及苏联籍声乐家苏石林(Prof.V.Shushlin)等“世界一流的教授”。为音专的高质量教学水平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同时,音专还聚集了大批从国外留学归来的优秀中国音乐家任教。如黄自(教务主任、理论作曲)、周淑安(声乐、合唱指挥)、应尚能(声乐、合唱指挥)、赵梅伯(声乐)、李惟宁(理论作

曲)、朱英(琵琶)、青主(音乐理论)等等,组成了国立音乐强大的教学阵容。“自1927—1937年10年中,教师总数曾达41人,其中外籍教师28人,中国教师13人”。其中,除了一名国乐教师,全都是从欧美各国留学归来的。萧友梅还充分利用了上海工部局乐队的有利条件,尽可能聘请最好的音乐家人才来任教。任教的老师都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准,这大大的提高了学生的学习水平,并增强了他们的自身素质。这一切都与校长萧友梅的办学理念有着极为重要的关系。孙继南先生在《我看萧友梅的音乐教育观》一文中指出:“萧友梅办学实践取得成功,其主要经验有如下两个方面:经验之一,认真学习西方科学、系统的教学制度和办法,重视音乐教育规律,同时又结合本国国情;经验之二,把聘用高水平的教师任教看作是保证教学质量、培养优秀人才的关键”。

此外,国立音专教师身上的那种难得的鞠躬尽瘁的教育精神,也是国立音专得以成功办学的一个重要因素。以黄自为例,他在音专除了总揽有关教学的一切工作之外,还担任几乎全部理论作曲的课程,计有和声学、键盘和声、高级和声、单对位法、复对位法、赋格、配器、自由作曲、作曲初步、音乐领略法、音乐史等等。他每讲一课,即使是讲过多年的,也必上课之前做好充分的准备,经常备课到深夜。有时他的夫人看他实在太辛苦便忍不住问他,这些课你已经教过好几遍了,还要花那么大的力气去准备吗?黄自却说,光是自己懂是没有用的,只有充分准备好了之后,讲起来方能讲得透彻,让学生真正吸收进去。校长萧友梅在逝世的前两天还担心钢琴教室朝外的门缝会吹进冷风,影响学生的弹琴,吩咐探病的人回去用硬纸条把门缝塞紧,堵住冷风。这是他最后的遗言,至今另人不禁感动涕零。他们可贵的教育精神为音乐教育事业树立了榜样,亦是当今教育事业者学习的楷模。

产入和产出往往是成正比的,尤其在教育事业上。国立音专作为一个高起点的专业院校,为我国音乐教育事业铺设了道路,培养出的学生成为我国日后音乐事业发展的栋梁。

据不完全统计,理论作曲有贺绿汀、陈田鹤、江定仙、刘雪庵、张昊、林声翕、钱仁康、王云阶、张定和、陈培勋、瞿希贤、邓尔敬、陆仲仁、窦立勋、王笏香等;钢琴有李翠贞、李献敏、丁善德、易开基、裘复生、劳冰心、萧婉恂、杨体烈、陈玠、巫一舟、洪达琦、范继森、吴乐懿等;声乐有喻宜萱、劳景贤、满福民、斯义桂、郎毓秀、蔡绍序、胡然、胡投、孙德志、华文宪、常文彬、周小燕、谢绍曾、高芝兰、杜矢甲等;小提琴有戴粹伦、陈又新、谭抒真、向隅、刘伟佐、胡静翔、章彦、司徒海城、马思琚等;大提琴有张贞麒、夏国琼、朱崇志、李德伦;小号有夏之秋、黄贻钧;长笛有叶怀德,琵琶有吴亚贞(寄明)、袁遐宜、陈恭则、谭小麟;还有曾在音乐院或音专学习过的冼星海、陈振铎、蒋风之、熊乐忱、李俊昌、洪潘、吕展青(吕骥)、张曙以及王沛纶、邱望湘、李焕之、郑志(沙梅)、韩

中杰、陆洪恩、陆修棠、唐荣枚、陈传熙、桑桐、李士钊等等。其中多数成为我国近、现代音乐界支柱式人物。

三、音乐创作与音乐理论交相辉映

在上世纪30年代,有人将“学院派”视为“国立音专”的代名词。无论它是为褒义抑或贬义,但是,30年代确是国立音专在音乐成果产出上最为辉煌的时刻。有学者把“学院派”的基本特征总结为:一、理论作曲或音乐表演均经由正规、系统、严格的专业训练;二、名教授云集;三、优异成果(音乐创作或理论研究)叠出;四、具有相同或相似的美学理念(如重视音乐的艺术性和强调作品的艺术质量);五、影响乃至领导音乐时代潮流。因此,学院派是一个国家音乐文化高度发展的标志。笔者以为,音乐创作和音乐理论方面作为两条互为融合的轴心,成为国立音专特有的两个闪光点。

在音乐创作方面,国立音专优秀作品频出,成为我国历史上作品最为丰盛的专业院校。这无疑以黄自为领军形成了一个专业的创作群体。黄自创作的音乐形式涉及合唱曲、清唱剧、艺术歌曲、交响音乐、电影音乐、群众歌曲和儿童歌曲等类别。尤其是其在艺术歌曲创作方面是最为引人注目的一种形式,奠定了艺术歌曲在我国的发展基础。从《思乡》、《春思》、《玫瑰三愿》、《花非花》、《踏雪寻梅》、《雨后西湖》到为古诗词谱曲的《点绛唇——赋登楼》、《卜算子·黄州定慧院寓居作》等等,无不渗透着高雅的艺术气质,至今常常用作音乐会演唱曲目。同时,黄自还开创了我国清唱剧创作的先河,初创于1932年的《长恨歌》,由韦翰章作词,歌词根据白居易同名长诗构思了十个部分,表现唐明皇和杨贵妃的爱情悲剧以及唐朝由盛而衰的历史转折,具有历史启示和针砭时弊作用。黄自完成其中七个乐章谱曲(除四、七、九之外),已经显示出一部大型声乐作品完整构架。第二乐章是一首爱情二重唱,充满诗情画意,交织着缠绵悱恻感情,具有深沉感染力。一般认为,第三乐章“渔阳鼙鼓动地来”和第八乐章“山在虚无缥缈间”最为出色。前者为三部曲式结构,进行曲风格,声部织体对比鲜明,具有气势磅礴特色;后者清淡、朦胧、飘逸,以传统曲牌《清平调》为素材,有着鲜明民族风格和柔美淡雅艺术美感,显示了作者驾驭大型声乐作品的创作能力。

黄自的四大弟子贺绿汀、刘雪庵、陈田鹤、江定仙也各有优秀的代表左右。其中贺绿汀创作的《牧童短笛》不仅在1934年“征求有中国风味的钢琴曲”评奖中获得头奖。《牧童短笛》展示了西欧传统手法与中国民族调式系统相结合的可能性。创作手法的不同使两部分形成了鲜明对比。在细部处理上,作者充分发挥了民族音乐的因素,A、B段之间两种情绪的转换流畅而有新鲜感,体现出全曲的纯朴、自然,并生动地刻画出牧童怡然自得的情趣,可谓是开中国风格钢琴曲之先河。

青主出版的《清歌集》和《音境》也极具影响。其中的《大江东去》和《我住长江头》为我国古诗词谱曲的名篇。李岚清先生对

《大江东去》评价道:“《大江东去》一曲确实是歌曲中的精品。作者运用西洋作曲技法,充分描绘出这首中国古典诗词的意境,展示了作者深厚的中国文化底蕴和驾驭西方作曲技法的才能。”

与音乐创作相交相辉映的是音乐理论方面的成果。诸如萧友梅的《普通乐学》、《古今中西音阶该说》、《和声学》、《旧乐沿革》;黄自的《乐评谈话》、《西洋音乐进化史鸟瞰》;青主的《乐话》、《音乐通论》;应尚能的《乐学纲要》、《以字行腔》等,涉及领域广泛,无不是他们创作和教学的理论支持以及音乐思想的体现。

“国立音专”最辉煌的10年是在萧友梅苦心经营下创造的。他在短短几年便将国立音专办成亚洲第一流的高等音乐院校。成为我国近代专业音乐教育最为辉煌的阶段。国立音专倾注了萧友梅的毕生精力与心血,他不仅是我国近代专业音乐教育的开拓者和奠基人而且他的指导思想、治学与教育理念、科学的管理制度即便在今日也无人能匹敌。同时,音专教师的专业水平和教育精神及学生的求学精神为我国日后的音乐教育事业作出了重要贡献。随着萧友梅的逝世,1941年日军进驻上海租借后停办,后由日伪政府接收,改名“国立音乐院”,部分教师奔赴大后方,任教于国立音乐院分院(重庆青木关)。但是,“国立音专”在我国的位置是永恒的,其影响是深远的,至今值得我们学习和借鉴。

注释:

- ①之所以将音乐院设立于上海,是因为萧友梅南下上海听到了上海工部局管弦乐队演奏的交响音乐会,深感意外和兴奋,他认为“学音乐者必定先有一种熏陶,方可容易领略(尤其学新音乐)”,而上海是靠近海岸、商业发达、受过西洋文化熏陶的大都市,是创立音乐院的最好选择之地。此一想法得到蔡元培先生的全力支持。
- ②陈聆群《从国立音乐院到国立音乐专科学校的创业十年》,《音乐艺术》2007年第3期。
- ③张雄《国立音专校史资料释读四则》,《音乐艺术》2007年第3期。
- ④廖辅叔《乐苑谈往》(音乐文集),华乐出版社,1996年9月北京第1版。
- ⑤陈聆群《从国立音乐院到国立音乐专科学校的创业十年》,《音乐艺术》2007年第3期。
- ⑥贺绿汀《上海音乐学院七十周年纪念》,《音乐艺术》1997年第3期。
- ⑦刘再生著《中国音乐史简明教程》,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第169页。
- ⑧孙继南《我看萧友梅的音乐教育观》,戴鹏海、黄旭东编《萧友梅纪念文集》,上海音乐出版社,1993,第320页。
- ⑨同注⑦,第173页。
- ⑩李岚清《中国艺术歌曲创作的先锋——青主》,《南方日报》第A09版特稿。

作者单位 枣庄学院